



**CHINA PHOTAR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 贖回可換股票據通知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接獲由票據持有人發出之通知，要求本公司按有關條款贖回可換股票據。據此，本公司應付及須予償還之金額為18,400,000港元（「贖回金額」），即可換股票據未償還本金額20,000,000港元之92%。本公司已與票據持有人達成共識，贖回金額將於認購完成時悉數償還。倘未能進行認購，本公司將尋求其他融資方式，以履行其於可換股票據項下之償還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豐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集進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集進先生、黃夢懷女士及鍾敏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偉榮先生、林漢權先生及羅志遠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